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北）环准〔2025〕62号

中广核新能源发电重庆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渝北天然气发电项目气源管道工程（项目代码：2410-500112-04-05-74867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审批如下：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位于渝北区洛碛镇，服务于广核新能源重庆渝北燃气发电（调峰）项目，为其提供燃料气的输送。输气管道起于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沙地村的洛碛分输站，止于渝北区洛碛镇火车站物流园中广核新能源重庆渝北燃气发电（调峰）项目厂区，线路水平长度约 5.88km，实际长度 6.20km，管径为 D406.4mm，设计年输气量 $3.29 \times 10^8 \text{Nm}^3/\text{a}$ ，日最大用气时间 24h，最大日输气量 $304.8 \times 10^4 \text{Nm}^3/\text{d}$ 。工程输气管线设计压力 6.3MPa，管道采用 L415MPSL2 直缝埋弧焊钢管（制管标准：GB/T9711-2023），采用 D406.4×8.0mm 直缝埋弧焊钢管用于冷弯弯管和一般段线路及穿越，热煨弯管采用 D406.4×8.8mm 直缝埋弧焊钢管。项目不设线路截断阀室，无场站工程。项目总投资 348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6 万元。

该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鼓励类”项目，符合《重庆市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等相关规划。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渝北天然气发电项目气源管道工程核准的批复》(渝发改能源〔2024〕1261号)。渝北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市政500112202400041号)。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工作办公室对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予以备案(渝北信访〔2024〕20号)。渝北区林业局已确认项目气源管道路径方案并出具临时使用林地的审核同意书(渝北林许可〔2025〕4号)。渝北区水利局出具了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渝北水利许可〔2025〕19号)。项目选线采取避让优先的原则,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特殊生态敏感区,不涉及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原始天然林、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重要生态敏感区。管线不可避免穿越渝北区一般生态空间-水土保持(管控单元编码:ZH5001120009)优先保护单元,在采取生态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后,总体符合《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重庆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调整方案(2023年)的通知》(渝环规〔2024〕2号)相关要求。项目工程实施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后,工程建设导致的不利环境影响可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3MA5U6UF380)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总体结论和拟采

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 严格落实生态保护措施。严格遵守耕地保护，特别是基本农田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相关要求，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管道临时堆放和加工、表土堆放等临时工程须布置在用地范围线内；施工便道充分利用现有道路；表土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剥离表土采用防雨布遮挡，妥善保存，后期用于复绿复垦；施工结束后管道中心线两侧 5 米范围内不种植深根系植物，其余临时占地根据周边植被类型特征采取本土乔木、灌木、草本植物进行植被恢复或复垦；施工期尽量缩短施工周期，避免灯光、噪声对夜间动物活动的惊扰，施工期结束后及时开展植被恢复和复耕，加强野生动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将施工对野生动物的影响降至最低。采用开挖方式穿越小型溪沟时，应选择在枯水季节，土石方严禁堆积在河道，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河道。禁止非施工需要扰动水体，避免污染水质，对水生生物造成影响。项目临时占地涉及基本农田、林地等，应进一步优化方案，尽量减少占用数量，并积极衔接相应主管部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否则不得在相关区域开工建设。

(二) 严格落实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采用开挖方式穿越地表水体的，应首选不带水开挖方式施工，确保河流不断流。施工期围堰施工含泥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处理后排放。管道试压废水经

中燃气发电（调峰）项目净水站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依托周边现有设施处理，不外排。

（三）严格落实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顶管方式穿越洛磧—巴斯夫专用铁路、沪渝高速、洛张路（X203）产生的泥浆，在进管区域采用泥浆池贮存，泥浆池采用聚乙烯丙纶双面复合卷材防水材料铺底，并进行水泥硬化。在穿越河流的范围内不得给施工机械加油或存放油品储罐，不得在河流主流区和河滩区内清洗施工机械或车辆。机械设备若有泄油现象要及时清理散落机油，收集后及时清运处理。施工期应加强对试压废水的收集，防止渗入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污染。

（四）严格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加强管理，洒水降尘，管沟采用分段施工，管沟开挖产生的土方待管道敷设完毕后应及时回填并压实，尽量缩短其堆存时间，减少扬尘产生量。加强施工机械设备维护保养，施工车辆尾气须达标排放，选用优质环保焊条。营运期天然气在埋地输气管道内密闭输送，正常工况下无生产性废气排放。在清管、检修、系统超压或泄漏事故等非正常工况下，项目放空依托洛磧分输站立式放空管进行放空。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强化管理，文明施工，降低噪声影响。施工期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施工机械，尽可能远离周围敏感点；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在中高考期间禁止夜间施工；营运期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源采取隔声、减震措施，

加强绿化，定期维护设备，减小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

（六）落实固体废物控制措施。施工期生活垃圾定期清运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开挖土石方回用于管沟回填，做好水土保持和抑尘工作；顶管施工产生的废弃泥浆中膨润土部分采用泥浆回收系统回收后外运，剩余渣土（表层土）用于场地绿化覆土。管道焊接时下方铺设耐高温挡板，废焊渣、废焊条、废防腐材料等施工废料由施工单位回收利用。营运期管道清理作业产生的清管废渣定期交专业单位处置，废牺牲阳极更换后外售处置。

（七）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拟建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应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安全规范和要求。项目截断阀室和事故放空等设施依托中广核新能源重庆渝北燃气发电(调峰)项目和洛碛分输站。工程钢管采用直缝埋弧焊钢管，防腐采用三层 PE 防腐层，冷弯管防腐层为三层 PE 加强级外防腐层，热煨弯管外防腐采用“双层熔结环氧粉末+高密度型辐射交联聚乙烯热收缩带（搭接宽度不小于带宽的 55%）”缠绕包覆，全线采用外防腐涂层加强制电流阴极保护的联合保护方案。管道穿越公路管道强度系数应满足《输气管道工程设计规范》（GB50251-2015）要求。施工过程中应进行水压试验排除焊缝和母材的缺陷；管道气体置换混合气体应集中放空，置换管道末端采用气体检测仪进行检测，并配备防火、防爆措施。营运期应满足《天然气管道运行规范》（SY/T5922-2003）及《石油天然气管道安全规程》（SY6186-2007）

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定期对天然气管道及阀门等进行巡查,检测、防护,配带便携式天然气监测仪定期开展管道的泄漏监测;加强管道安全宣传工作,减少第三方破坏活动的发生。制定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按相关规定报送有关部门备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项目建设内容调整之前已开展安全评价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审查意见,由于站场和阀室、管线路由以及放空方式等调整,应衔接安全主管部门,在开工前,按要求完善安全评价手续。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应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有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实施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情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新的要

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重庆市渝北区生态环境局



2025年专用章 24日



抄送：重庆市渝北区应急管理局、重庆市渝北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